

项目编号：310151000260408101902-51350079

光缆光纤及监控设备租赁

单一来源文件

采购单位：上海市公安局崇明分局

地址：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崇明大道7800号
2026年05月27日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内容.....	17
第四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25
第五章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32

第一章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经采购人推荐，上海市财政局批准，现就下列项目向包 1：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行单一来源采购：

一、项目编号：**310151000260408101902-51350079**

二、采购内容及数量

包号	包名 称	数量	单位	预 算 金 额 (元)	简 要 规 格 描 述 或 包 基 本 概 况 介 绍	最 高 限 价 (元)	备注
1	科 技 光 缆 光 纤 及 监 控 租 赁 费 1	1		60850 000.0 0	通 过 本 次 采 购 确 定 1506 路 智 能 高 清 监 控 系 统 建 设 运 维 主 体 政 府 采 购	60850 000.0 0	

					服务资 费标准， 中标应 商承担 1506 路智能 清控系 统的监 控前端、 存储设 备、服 务器、 网络及 时钟等 必备的 硬件设 备建设 运维		
--	--	--	--	--	--	--	--

					用, 并 负 责 1506 路 监 控 系 统 整 体 运 维。		
--	--	--	--	--	---	--	--

三、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光缆光纤及监控设备租赁资格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四、单一来源采购的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06-15 13:30:00

地点：崇明区城桥镇翠竹路 1501 号四楼开标室（具体详见当日四楼大屏幕提示）。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投标回执及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纸质投标文件参加开标。

供应商应准时将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密封送交到上述地点，并派全权代表出席（全权代表应当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身

份证原件、复印件等有效证明出席)。

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实行网上免费获取电子文件。

六、获取方式：

本项目实行网上获取文件，工本费 0 元。供应商登录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进行获取。

七、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金额、开户行、户名、账号等）]

供应商应于 将保证金以网银、汇票、电汇、转帐支票方式（不接受以现金支票、现金及个人转账方式交纳的保证金），保证金若以电汇、网银方式交纳的, 请将电汇底单、网银电脑打印凭证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供应商联系人、联系电话。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及 要 求
1	项目名称及数量：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2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
3	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应按《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七规定交纳。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
4	保证金退还（本条款不适用）： 成交供应商的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供应商办理退还：各投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出日起，将项目名称，保证金金额，交款日期，退款账号、账户，联系人姓名电话等信息传真至 59624394，注明财务收。
5	转包与分包：否；联合投标： 不允许。

6	演示时间：不进行演示
7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组成：由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2份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提交上述文件正本各 1 份、副本各2份。
8	采购结果公示：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代理机构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9	签订合同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0	<p>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p> <p>本项目不递交履约保证金，本条款不适用。</p>
1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按季度向供应商支付费用（结合区财政项目资金拨付情况进行付款）。
12	解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上海建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3	代理费：本项目代理费根据中标金额为计费依据，由中标单位支付，协商确定。

一、总 则

单一来源是指采购人为了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代理机构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采购方式。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政府采购的项目

（二）定义

1. “采购机构”系指组织本次采购的上海建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供应商”系指向代理单位提交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单位。

3. “采购人”系指委托代理单位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4. “产品”系指供应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5. “服务”系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 “项目”系指供应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三) 供应商全权代表委托

全权代表须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原件、复印件等有效身份证件。如全权代表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附部分）。

(四) 单一来源采购费用

不论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单一来源采购有关的全部费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其他规定除外）。

(五)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在采购过程中，协商小组可以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协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该实质性变动是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

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组成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由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2 份文件组成。

1、资信及商务文件

A. 资信文件：

- (1) 响应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3)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4) 提供采购邀请中符合供应商的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B、商务文件：

- (1) 供应商情况介绍（技术力量、规模、荣誉等）；
- (2) 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 (3)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 (4) 资信及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5) 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文件（若有）；
- (6) 开标一览表及明细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 (7)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格式见附件）；
- (8)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2. 技术文件

- (1) 对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总体要求的理解；
- (2) 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
- (3) 项目实施方案（服务方案）；
- (4) 保证项目实施的组织方案及人力资源安排；
-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6) 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服务响应等内容和措施；
- (7) 技术响应表；
- (8)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
- (9) 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 (10)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 (11) 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二）供应商报价

1. 供应商报价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

2. 供应商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包含的所有工作内容、服务、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三)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采购响应截止日起 90 天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自采购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四) 供应商保证金（不递交，本条款不适用）

1. 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交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

2. 保证金形式：网银、汇票、电汇、转帐支票。

代理机构不接受以现金支票、现金及个人转账方式交纳的保证金。

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交纳的, 请将网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联系人、联系电话, 请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前到采购中心服务台开收据。

3. 供应商办理退还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详见前述。

4. 保证金不计息。

5.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A、供应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的:

- (1) 供应商在采购过程中弄虚作假, 提供虚假材料的;
- (2) 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4) 其他严重扰乱单一来源活动的;

B、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

- (1)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2) 产品质量验收或测试不合格的;

（四）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供应商应按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供应商应按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规定的份数分别编制并按 A4 纸规格**单独装订成册**，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3、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正本除《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

4、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五）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包装

供应商应按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各单独密封封装。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名称（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采购时启封”字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六）采购无效的情形

在采购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仅以纸制文本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
- 3、供应商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
- 4、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重大偏离的；
- 5、采购响应文件未有效授权；
- 6、供应商最终报价超出预算（限价）的；
- 7、最终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且不能合理

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8、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三、组织单一来源采购程序

（一）组建协商小组

协商小组成员由代理机构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或委托省财政厅采监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要求，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的专家成员组成】。

（二）组织开标程序

代理机构将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授权供应商代表及相关人员应参加开标会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开标现场。

1、开标会由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2、对供应商保证金缴纳情况进行查验、核实；

3、当众拆封、清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拆封后的资信及商务、技术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的评审地点。

4、协商结束后，主持人公布采购结果及公告方式等。

（三）组织协商程序

代理机构将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协商，各协商成员及相关人员应参加采购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协商现场。

1、核验出席采购活动现场的各成员和相关监督人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

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采购现场。

2、介绍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工作纪律，告知协商小组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协商小组组长。

3、宣读提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协商小组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根据需要简要介绍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协商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协商小组尽快知悉和了解所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协商依据、工作程序等；提醒协商小组对采购项目应确定协商方法和轮次；

5、做好采购现场相关记录，协助协商小组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协商小组各成员签字确认。

6、采购结束后，代理机构对协商小组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协商人员发放费用，并交还协商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四）协商小组协商程序

1、在协商人员中推选协商小组组长。

2、协商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以及相关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无效情形、协商依据、协商标准等。

3、协商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讨论确定协商方法和协商轮次。

4、协商小组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作出实质性响应。

5、协商小组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协商小组组长提出。经协商小组商议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

的，应通知该供应商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协商小组与供应商就项目技术需求、服务、价格构成、供货、付款方式等要素进行协商，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最终报价。

7、协商小组对最终报价的合理性进行审核，并根据单一来源文件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

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协商小组成员须在报告上签字确认。

（四）采购原则

协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协商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协商的正常进行，协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1、协商人员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下不能继续参加采购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协商人员，被更换的协商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协商人员重新进行协商。无法及时更换成员的，要立即停止采购工作、封存采购资料，并告知供应商重新采购的时间和地点。

2、项目由协商小组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3、采购结果由采购人代表签名确认。采购人若现场未签字确认且在规定时间内不提出异议的，视为默认。

4、协商情况记录应当由采购全体人员签字认可。对记录有异议的采购人员，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采购人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5、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代理机构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四、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尽快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代理机构作为合同签订的鉴证方。

2. 成交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并取消成交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递交，本条款不适用）

1、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2、按合同约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五、项目款的结算

项目款由采购人依据合同自行支付。

第三章采购内容

项目需求

一、项目建设目标

近年来,崇明公安分局的图像监控建设在崇明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正确领导下已初具规模。崇明公安分局建设的 18596 个监控数据传输链路由运营商提供的裸光纤承担,分局租用运营商建设的这些光缆资源,来确保监控点位及公安业务网络传输的正常运行。崇明公安分局租用运营商建设并提供的高清监控视频流和结构化数据采集功能服务,由运营商提供包括监控配套前后端设备维保服务及该业务相关的安全加固和数据安全服务。运营商提供崇明公安局长兴前卫 Z1, 横沙 T1、东风花博机房三个机房内部分空间用于设备安装。

二、招标内容

1、项目监控服务

通过本次采购确定 1506 路智能高清监控系统建设运维主体和政府购买服务资费标准,中标供应商承担 1506 路智能高清监控系统的监控前端、存储设备、服务器设备、网络及时钟设备等必须的软硬件设备建设运维费用,并负责 1506 路监控系统整体运维。

1) 监控前端部分

为崇明分局堡镇、横沙、陈家镇、港西镇、城桥、建设、庙镇、三星、竖新、向化、新河、长兴等 12 个派出所提供 1506 套高清智能摄像机。

2) 图像监控后端部分

提供 1506 路高清图像监控后端设备,配置相应的接入交换机 NVR 录像存储设备等。

3) 智能分析后端部分

提供 12 个派出所机房内 1506 路高清智能前端相应的智能分析系统部分后端

设备，包含转发部分：高标清转发服务器；管理控制部分（堡镇、长兴、陈家镇、城桥镇）：高清节点主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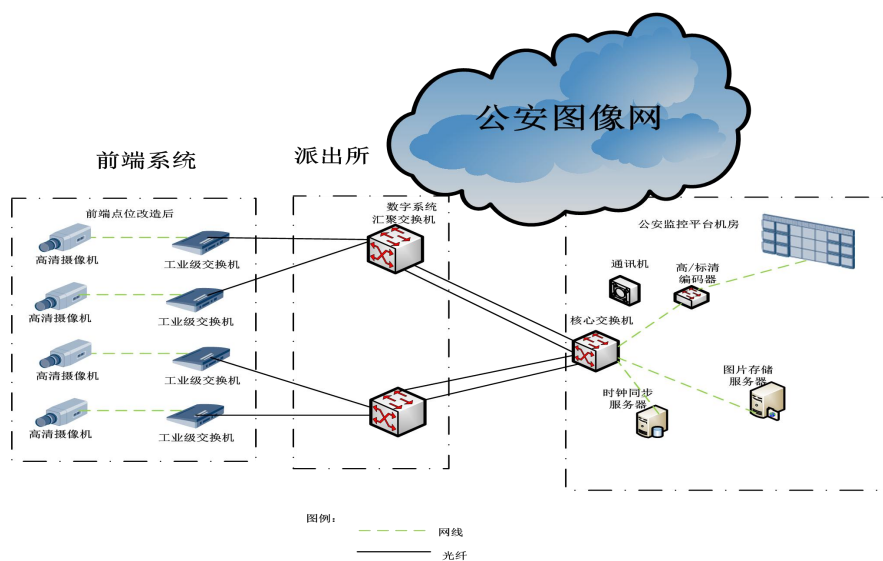
在公安核心机房内新增智能分析系统后端设备：包括通讯机（图片、数据接收转发设备），图片存储部分：云存储管理服务器、云存储设备及其他时钟同步服务器等。

2、项目链路服务

通过本次采购确定上海市公安局崇明分局光缆光纤及监控设备租赁费服务服务内容建设运维主体和政府购买服务资费标准，中标供应商承担视频监控链路必须的软硬件设备建设运维费用，并负责所有链路的整体运维。

1) 传输网络部分

需要为 18596 个公安建设前端点位接入各派出所提供光纤链路以及各派出所与崇明公安监控平台之间的光纤链路。



3、机房租用

租用运营商提供崇明分局长兴前卫 Z1，横沙 T1、东风花博机房三个机房内部分空间用于设备安装。

4、配套服务

监控配套前后端设备维保服务及该业务相关的安全加固和数据安全服务

6、资费标准

按照崇明区智能高清监控系统中标后确认的资费标准，且总价不得超过本次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三、核心设备技术参数要求

1、200 万网络高清云台摄像机(含镜头和防护罩)

- ◆ 1/2.8 英寸，逐行扫描 CMOS；
- ◆ 4.3-129mm 镜头/F1.6-4.7，30 倍光学变焦，自动对焦，自动日夜转换；
- ◆ 支持至少 2 个独立可配置 1080P (1920x1080) 分辨率，30/25 帧速码流；和 1 个独立可配置 HDTV 720P (1280x720) 分辨率，30/25 帧速并发码流；
- ◆ 支持多路并发可独立配置的 H.264 或 Motion JPEG 视频流；在最大分辨率 HDTV1080p 下可达 25/30 全帧速。
- ◆ 彩色时感光度支持要求小于等于 0.11lux/F1.6 30IRE；黑白时感光度支持要求小于等于 0.051lux/F1.6 30IRE；
- ◆ 支持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 插槽用于本地存储，最大支持 64GB；
- ◆ 支持 120dB 宽动态；

- ◆ 支持 360° 不间断水平旋转，转速范围 0.05° - 80° /每秒； +40° ~-75° 垂直旋转，转速范围 0.05° - 60° /每秒；
- ◆ 支持 255 个或以上预置位；预设速度：水平 110° /s，垂直 60° /s，预设精确度：± 0.1；
- ◆ 支持音频输入输出接口；
- ◆ 支持报警输入输出接口；
- ◆ 支持 3D 隐私遮挡；
- ◆ 支持电子防抖功能；
- ◆ 支持自动透雾功能；
- ◆ 摄像机需符合 GB/T 28181-2011 标准协议要求（须提供公安部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以备查证）
- ◆ 支持移动侦测、门卫、主动防篡改报警等功能；
- ◆ 支持自带智能分析功能，同时可支持第三方智能分析上传功能；
- ◆ 支持密码保护、IP 地址过滤、IEEE 802.1X 网络访问控制、HTTPS 加密、摘要式身份验证；
- ◆ 抗风性：大于 12 级，可在 140 kph 风速条件下保持运行；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 ◆ 支持 IP66 防护标准，NEMA 4X；
- ◆ 支持 24V DC/24V AC 供电
- ◆ 工作温度范围 -30° C to +50° C.

2、数字高清硬盘录像机(NVR)的主要技术指标

➤ NVR 服务器需通过市局国标检测，符合 GB/T28181 联网检测标准，并提供测试报告。

➤ 采用 X86 架构硬件，Linux 操作系统，结构紧凑能力强大功耗低

➤ 主柜支持不低于 64 路 1080P 视频接入（8Mbps/路），支持接入转发比 1:1

➤ 4U 高密度机箱，具有 48 个硬盘槽位，支持热插拔，支持可扩展至 96 个硬盘槽位

- 支持 RAID0、1、10、5、6、50 等阵列技术，支持磁盘全局热备和专有热备、支持硬盘 S. M. A. R. T. 属性检测
- 超高性能，RAID5 阵列在线重建状态下也能实现满规格的业务运行
- 支持电源、风扇、BIOS、操作系统冗余设计，确保设备的高可靠性和高可用性
- 支持通过 GB/T 28181 等多种标准接入业界主流厂商 IP 摄像机
- 支持 CIF、D1、720P、1080P 等多种分辨率的网络视频接入
- 具有完善的音视频处理功能，支持解码 H. 264 等主流图像压缩格式
- 支持至少 2 个 10M/100M/1000M Base_T 自适应端口
- 支持丰富的告警以及告警联动功能
- 支持 7×24 小时稳定运行，并且不易受到黑客、病毒的入侵和攻击
- 硬盘录像机配设 48 块 4T 的硬盘，RAID5 保护
- 配置 48 个 SATA 磁盘，整机功耗不高于 800W，绿色节能
- 安装形式：19 英寸标准机箱

3、交换机的主要技术指标

属性	汇聚交换机一	汇聚交换机二
交换容量	28.8Tbps/ 153.6Tbps	19.2Tbps/48Tbps
包转发率	4320Mpps/ 48600Mpps	2880Mpps/16500Mpps
槽位数量	12	5
交换网槽位	2（主控集成）	2（主控集成）
业务槽位数量	10	3
外形尺寸 (W×H×D) mm	436x780x420	436x441x420

四、整体性能要求

1、性能要求

1) 图像质量

联网系统内视音频信息的显示、存储、播放应具有原始完整性、即在色彩还原性、图像轮廓还原性（灰度级）、事件后继性等方面均应与现场场景保持最大相似性（主观评价），最终高清摄像机显示图像应不低于四级图像质量。

2) 图像码率

采用 H. 264 及以上编码标准，单路高清视频图像，1080P 格式，25 帧/秒，传输码率一般为 8Mbps。

3) 平台内部及平台之间互联的 IP 网络性能指标

平台内部及各级平台之间互联的网络性能指标应达到 YD/T 1171-2001 中规定的 0 级服务质量等级。具体指标如下：

- (1) 网络时延上限值为 400ms；
- (2) 时延抖动上限值为 50ms；
- (3) 丢包率上限值为 1×10^{-3} ；
- (4) 包误差率上限值为 1×10^{-4} 。

当信息（包括视音频信息、控制信息及报警信息等）经由网络传输时，时延指标应满足下列要求：

(1) 前端设备与所属联网平台前端设备与所属联网平台的信息延时应 $\leq 500\text{ms}$ ；

(2) 前端设备与用户端设备 前端设备与用户端设备间端到端延时时间（不含解码缓存的延时），即用户端首次发起点播信令到接收到前端设备视频流数据包的时延，应 $\leq 2500\text{ms}$ 。

(3) 前端设备（摄像机、DVR 硬盘录像机、NVR 录像机等）的编码 I 帧间隔设置应为 $\leq 1000\text{ms}$ 。

2、软件服务要求

服务要求	提供原厂 3 年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及原厂 800 技术支持服务，并提供原厂盖章的服务承诺函
	提供环境工勘，制定实施方案，软件安装，方案验证和用户演示培训等原厂系统部署服务。

3、硬件资源要求

系统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备注
前端	1	可控枪型摄像机	1506	含镜头防护罩

平台	1	存储设备	40	提供含 20%重点单位 90 天存储
	2	通讯机	1	
	3	图片存储管理服务	3	
	4	图片存储单元	2	
	5	硬盘(6T)	96	
	6	转发机	24	
	7	PVG+	4	
	8	时钟同步服务器	1	
网络系统	1	汇聚交换机一	4	
	2	汇聚交换机二	9	

4、运维服务要求

基础运维	
序号	要求
1	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统一管理运维服务，客户响应及运维团队不少于 3 人；运维人员需具备相关领域的认证资质或经验证明；
2	投标供应商应负责项目整体运维服务，包括 定期巡检、故障处理、设备维修及更换等硬件设备的运维，并提供具体的服务方案。
3	供应商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与服务，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热线电话、电子邮件和在线自服务网站等技术支持方式，提供 7*24 小时电话响应服务及 7*24 小时监控服务。
4	日常监控、巡检：中标人需制定维护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中的维护项目、周期和要求，制定详细的作业计划并执行。
5	故障处理和响应：投标供应商应建立完善的故障管理体系，管理体系涵盖故障处理的故障等级、职责分工和处理界面，每个处理流程必须留有电子化记录并在每个处理环节中落实到投标人的部门和相应的处理接口人。按照故障等级不同，需要有不同的处理时长和故障恢复时限。

五、项目服务期

服务期：12个月即2025年11月1日至2026年10月31日

六、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按季度向供应商支付费用（结合区财政项目资金拨付情况进行付款）。

七、项目验收

1、1506个视频完好率达到 $\geq 95\%$ （提供控点位巡检记录结合日常报修记录和维修记录考核，非正常故障除外），整个服务周期内3个月以上（含3个月）视频完好率低于95%认定整体服务不合格，崇明公安分局有权扣除或要求赔偿合同金额的3%并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

2、18596个监控点位通信链路光缆畅通率 $\geq 98\%$ 。整个服务周期内3个月以上（含3个月）光缆畅通率低于98%认定整体服务不合格，崇明公安分局有权扣除或要求赔偿合同金额的3%并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

3、监控视频以及光缆链路故障一般故障24小时内修复。提供服务维修及时性违约的每1个点位按500元/天计算，每个月整体完好率每低于标准要求1%，扣除合同金额0.5%服务费。（第三方人为原因（如交通事故、市政建设等）造成的故障维修及时性违约的不按本条计算，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协商）；整个服务周期内监控完好率3个月以上（含3个月）低于95%的和光缆畅通率3个月以上（含3个月）低于98%的认定整体服务不合格，崇明公安分局有权终止合同并拒绝支付剩余合同款项的权利。

八、项目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6085万元，超过限价的报价将被拒绝。

第四章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CMJZCG(F)2025090

合同各方：

甲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 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15天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 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 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

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 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 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 2. 1 付款内容：（分期付款）

合同签订后，按季度向供应商支付费用（结合区财政项目资金拨付情况进行付款）。

7. 2. 2 付款条件：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 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 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 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 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原有服务，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 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 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 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 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 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 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 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 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 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 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

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 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 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 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 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

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递交履约保证金，本条款不适用）

14.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 0 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五章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正本或副本

光缆光纤及监控设备租赁

项目编号: 310151000260408101902-51350079(标项*)

资 信 及 商 务 文 件

供应商全称 (公章):

地 址:

时 间:

1. 资信及商务文件目录

A. 资信文件：

- (1) 响应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3)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4) 提供采购邀请中符合供应商的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B、商务文件：

- (1) 供应商情况介绍（技术力量、规模、荣誉等）；
- (2) 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 (3)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 (4) 资信及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5) 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文件（若有）；
- (6) 开标一览表及明细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 (7)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格式见附件）；
- (8)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附件 2:

声 明 书

致：上海建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光缆光纤及监控设备租赁）（编号为310151000260408101902-51350079）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为此，我方就本次采购响应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同意单一来源文件的各项要求。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资料都是正确和真实的。

3、若成交，我方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日期：

供应商全称（公章）：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上海建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为全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采购响应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黏贴法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全权代表签名： 职务：

全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职务：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附件 4:

供应商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全称（公章）:

采购单位名称	设备或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合同		
备注	须提供供应商类似项目合同复印件等。						

全权代表签名: _____

时 间:

附件 5:

资信及商务响应表

供应商全称（公章）:

标项:

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付款条件			
服务期(月)			
能力或业绩要求			
投标有效期(天)			
.....			
.....			
.....			
.....			
.....			

全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 6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招标编号：_____

服务期 (月)	投标有 效期(天)	确认声明函是 否签署	项目 负责 人	付款方 式	报价 (总价、元)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明细报价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人民币）

人民币金额大写：_____

投标单位代表签字：_____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正本或副本

光缆光纤及监控设备租赁

项目编号: 310151000260408101902-51350079(标项*)

技 术 文 件

供应商全称 (公章):

地 址:

时 间:

2. 技术文件目录

- (1) 对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总体要求的理解；
- (2) 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
- (3) 项目实施方案（服务方案）
- (4) 保证项目实施的组织方案及人力资源安排；
-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6) 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服务响应等内容和措施；
- (7) 技术响应表；
- (8)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
- (9) 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 (10)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 (11) 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附件 8:

设备配置清单（本项目不需要）

供应商全称（公章）:

标项: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及数量	性能及指标	产地

全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 9:

技术响应表

供应商全称（公章）:

标项: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注：供应商应根据提供的设备性能指标、对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全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 10:

项目人员配置（主要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供应商全称（公章）:

标项:

姓名	职务	专业技 术资格	证书 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 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供应商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全权代表签名： 日 期：

附件 11: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

供应商全称（公章）:

标项: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1			
2			
3			
4			
5			
6			

全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十二 资格性检查表

序号	内容	页码
1	投标声明书	
2	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即“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4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5	提交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附件十三 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符合，有页码需索引页码
1	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本项目不递交）	
2	仅以纸制文本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	
3	供应商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90 天）	
4	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重大偏离的	
5	采购响应文件未有效授权	
6	供应商最终报价超出预算（限价）6100 万元	
7	最终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且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9	付款条件：合同签订后，按季度向供应商支付费用（结合区财政项目资金拨付情况进行付款）。	
10	服务期限：12 个月	